

# 振兴区统计局党组关于区委巡察 整改落实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3年9月25日至12月25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统计局党组进行了常规巡察。2024年1月30日，区委巡察组向区统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 一、领导班子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区统计局党组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巡察整改。

（一）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坚定不移把“两个维护”贯穿巡察整改工作始终

巡察组反馈巡察意见后，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巡察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带头领办重点问题，督促提醒党组班子其他成员落实巡察整改责任，推动形成整体合力。深刻领会反馈意见，迅速研究部署工作，及时总结整改经验，扎实有序推进整改，压实压细整改责任，坚决落实整改方案，严肃推进问题整改。

（二）提高站位、深化认识，扛牢巡察整改主体责任

区统计局党组坚决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认真研究审

议巡察整改方案，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全面抓好整改落实。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牵头就分管工作指出问题研究制定整改措施，深入各部门开展调研指导，按照分工抓好整改任务落实。

### （三）深入研究、精准施策，认真制定巡察整改方案

认真对照市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逐一研究提出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形成整改方案，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每项整改任务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持续用力、久久为功，确保取得实效。

### （四）完善机制、加强统筹，形成巡察整改工作合力

建立领导带头抓巡察整改，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工作机制，成立了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巡察反馈的各项问题在限期内整改完毕。

### （五）紧盯进度、严把质量，确保巡察整改扎实有效

结合巡察反馈的问题性质和实际情况，对能够立即整改到位的问题，坚决做到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紧盯问题清单，精准聚焦问题整改，逐条逐项分析原因，建立问题销项机制，坚持“挂图作战”，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切实提升巡察整改质量效果。

## 二、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入，履行统计职能、发挥统计监督作用不充分

## 的整改落实情况

**1.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相关部署要求有差距方面。**一是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省、市有关加强统计工作的文件精神，研讨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具体落实举措。二是深入学习《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辽宁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实施办法》《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等文件，组织开展重点执法检查 and “双随机”抽查，配合做好统计督察，依纪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推动严肃追责问责。三是结合振兴区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目标，召开专题研究振兴区三年行动新突破工作推进会议，每月召开工作调度会，及时掌握各专业工作进展情况。

**2.履行部门职责职能有欠缺方面。**一是制定《统计月报》2期，定期向区主要领导报送经济运行研判情况，撰写统计分析报告1篇，不断增强“以统辅政”成效。二是制定《振兴区统计局加强协作联动工作方案》，完善部门统计联系协调机制，加强与各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积极推进部门统计信息共享，主动服务各行业主管部门数据需要。三是召开阶段性重点工作推进会，密切结合五经普工作要求，经普办对上报的采集数据、纸质版普查登记表进行审核把关，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指导，把握工作进度，提高普查效率。

**3.推进全面依法治统力度不够方面。**一是制定公开《2024年振兴区统计局普法责任计划》，召开“以案释法”专题学习会，通报统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严格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领导责任和主体责任。二是局主要领导以身率先，党组书记、局长带头组织参加2024年度统计执法考试，以考促学、以考促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依法履职水平。三是各专业深入14家企业开展监督检查，经检查发现，1家企业因数据指标理解导致数据填报有误，已督促改正。

**4.统计服务有短板方面。**一是紧紧围绕报表制度及上级最新要求，结合全国经济普查等重要统计调查任务，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培训。二是制定并下发《数据质量核查及服务报表单位记录表》，各专业深入企业实地核查数据质量，认真核查相关指标数据上报情况。

**（二）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廉政风险防控存在薄弱环节的整改落实情况**

**5.履行主体责任存在不足方面。**一是召开上半年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结合年度工作重点任务，撰写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二是已听取班子成员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汇报1次，班子成员结合具体工作抓落实，做到“‘一把手’不甩手、班子成员不缩手”，形成责任互联互通、压力传导通畅、大家齐抓共管合力。

**6.内控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方面。**一是召开会议专题学习《中共振兴区委“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试行）》，

5000元以上支出均已通过局党组会议审议经费预算、决算等程序执行，会前逐项请示派驻纪检组，邀请全程参加，做到监督关口前移，保证了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二是建立健全《振兴区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附件不全的原始凭证均已规范明细，时刻规范单据管理，对附件不全的单据不给予报销。三是建立完善《区统计局请销假制度》，规范请销假流程，不定期对全体干部考勤情况进行通报。

**7.保密管理工作不到位方面。**一是完善《振兴区统计局保密工作制度》，成立保密工作领导小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保密专题学习，在全局范围内开展安全保密警示教育。二是建立健全《振兴区统计局保密和网络安全管理制》，对文件、网站、工作群等信息发布平台从严管理，落实文件、信息发布联审机制，严把统计信息发布关。

**（三）机关党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有待提高的整改落实情况**

**8.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不到位。**一是局党支部会前严格按照工作部署，认真做好会议各项准备工作，党员干部规范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党支部书记在会前严把发言材料质量关。二是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局党组书记与党组成员开展谈心谈话2次，及时沟通了解，掌握各分管领域工作开展情况。三是党支部书记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主题，已为党员讲党课1次。

**9.党建工作基础不扎实。**一是进一步明确了党务干部的岗

位职责、职能定位，党支部开展党建工作业务集中培训1次，在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要求上进行有效提醒。二是4月以“国家安全教育日”为主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与统计工作相结合，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依法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及计划

（一）压实整改责任，持续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清仓见底。

按照区委巡察工作要求，对于已经整改到位的问题，固化已有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已经出台的各项规章制度，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出现，切实巩固和扩大巡察整改成果。对于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制定周密计划，加大工作力度，毫不松懈地抓紧抓实抓好。适时开展“回头看”，梳理检验整改工作措施落实情况，解决整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二）完善制度机制，推动巡察整改常态化、长效化。

坚持问题导向，按照“边整改、边总结”的原则，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把抓好突出问题整改与建章立制紧密结合起来，不断健全完善制度体系，努力形成科学全面、有机衔接、务实管用的长效机制。加强对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制度执行中的问题，切实提升制度的执行力和刚性约束。

（三）强化监督检查，确保真改实改。

巩固和扩展巡察整改成果，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整改的过程转化为加强班子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队伍建设的过程，奋力推动振兴统计事业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415-2534358（工作日 9:00-17:00）。

马颖

振兴区统计局党组

2024年8月23日



## 振兴区统计局党组关于区委巡察整改落实情况通报

根据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3年9月25日至12月25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统计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4年1月30日，区委巡察组向区统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 一、领导班子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区统计局党组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巡察整改。

(一) 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坚定不移“两个维护”贯穿巡察整改工作始终

巡察组反馈意见后，主要负责同志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巡察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带头领办难点问题，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其他成员落实巡察整改责任，精心组织整体合力，深刻领办问题意见，迅速研究部署工作，及时总结整改经验，扎实开展推进整改，压实压紧整改责任，坚决落实整改方案，严肃查处问题线索。

(二) 提高站位，深化认识，扛牢巡察整改主体责任  
区统计局党组坚决落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认真研究

5000元以上支出均已通过党组会议审议通过预算，决策程序执行，全部事项均依法依规，邀请全程参加，做到程序关口前移，保证了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二是健全《振兴区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对不合用的用款凭证均已规范明晰，时刻规范财务管理，对附件不全的单据不予报销。三是健全完善《区统计局请销假制度》，规范请假流程，不断完善干部考勤情况进行通报。

7. 保密管理工作不到位方面。一是完善《振兴区统计局保密工作制度》，成立保密工作领导小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保密专题研讨，在全局范围内开展保密警示教育。二是健全《振兴区统计局保密和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拟文件、网站、工作群等信息发布平台从严管理，落实文件、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严控统计信息发布范围。

(三) 抓实党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支那规范化建设水平有待提高的整改落实情况

8. 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不到位。一是局党委召开严格落实工作部署，认真抓好会议各项准备工作，党用于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材料，党支部书记在会上把党中央精神讲透。二是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局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开展谈心谈话2次，及时沟通了解，掌握各分管领域工作开展情况。三是局党委以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契机，扎实开展“五个有”主题教育，已为党员讲授1次。

9. 党建工作基础不扎实。一是进一步明确了党委干部的职责

及巡察整改方案，及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全面抓好整改落实。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带头分管工作指出问题研究制定整改措施，深入各部门开展调研指导，按照分工抓好整改任务落实。

(三) 深入研究，精准施策，认真制定巡察整改方案

认真对照市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逐一研究提出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形成整改方案，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每项整改任务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持续用力，久久为功，确保取得实效。

(四) 完善机制，加强统筹，形成巡察整改工作合力  
建立局领导带头巡察整改、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工作机制，成立了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巡察反馈的各项问题在限期内整改落实。

(五) 紧盯进度，严把质量，确保巡察整改扎实有效  
结合巡察反馈的问题性质和实际情况，对能够立即整改到位的问题，坚决做到立行立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紧盯问题清单，精准聚焦问题整改，逐项逐项分析原因，建立问题销号机制，坚持“挂图作战”，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切实提升巡察整改质量效能。

### 二、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一) 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入，履行统计职能、发挥统计监督作用不充分

位职责，职能定位，党部产党建党工作业务培训1次，在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要求上执行有效。二是4月以“国家安全教育日”为主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思想，与统计工作相结合，用习近平总书记思想武装头脑，依法做好统计监测预警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及计划

(一) 压实整改责任，持续跟进地察反馈问题清单见底。  
按照区委巡察工作要求，对于已经整改到位的问题，固化已有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已经出台的各项规章制度，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出现，切实巩固和扩大巡察整改成果。对于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问题，制定周密计划，加大工作力度，毫不松懈地抓实抓好，适时开展“回头看”，梳理检验整改工作落地落实情况，解决整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二) 完善制度机制，推动巡察整改常态化、长效化。

坚持问题导向，按照“建警表、边见警”的原则，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把抓好突出问题整改与健全完善制度结合起来，不断健全完善制度体系，努力形成科学严密、有机衔接、务实管用长效机制，加强对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纠正制度执行中的问题，切实提高制度的执行力和刚性约束。

(三) 强化监督检查，确保真改实改。

巩固和扩展巡察整改成果，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

### 的整改落实情况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部署要求有差距方面。一是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研讨并制定工作实践制定具体落实举措。二是深入学习《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等文件，组织开展重点执法检查及“双随机”抽查，配合做好统计督察，依法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坚决严肃追究问责。三是结合振兴区会审暨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目标，召开专题研究振兴区三年行动突破工作会议，每月召开工作调度会，及时掌握各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2. 履行部门职责职能有欠缺方面。一是制定《统计月报》2期，定期向区委主要领导报送经济运行研判情况，撰写统计分析报告1篇，不断增强“以统辅政”成效。二是制定《振兴区统计局加强协作联动工作方案》，完善部门统计联系协调机制，加强与各行业主管部门沟通，积极推进部门统计信息共享，主动服务各行业主管部门数据需求。三是召开涉疫性重点工作推进会，密切结合五经委工作要求，配合做好上级的决策部署，按照党委督查督办进行审核把关，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督办，把握工作进度，提高督查效率。

3. 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力度不够方面。一是制定公开《2024年振兴区统计局普法责任计划》，召开“以案释法”专题学习会，通报统计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严格落实预防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领导责任和主体责任。二是局主要领导以身作则，党组书记、局长带头参加2024年度统计执法检查，以考促学，以考促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依法履职水平。三是各专业深入14家企业开展监督检查，经检查发现，1家企业因数据造假导致行政处罚有误，已督促改正。

4. 统计服务有短板方面。一是完善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及上级新要求，结合全国经济普查部署统计调查任务，积极开展统计业务培训，结合制定并下发《数据质量核查及服务报表单位记录表》，各专业深入企业实地核查数据质量，认真核查相关指标数据上报情况。

(二)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廉政风险防控存在薄弱环节的整改落实情况

5. 履行主体责任存在不足方面。一是召开上半年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建设工作会议，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结合年度工作任务清单，对照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二是召开班子成员分管领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1次，班子成员结合具体工作抓落实，做到“一把手”不甩手、班子成员不甩手”，形成责任互联互通、压力传导顺畅、大家齐抓共管合力。

6.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严格方面。一是召开会议专题学习《中共振兴区委“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试行）》，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整改的过程转化为加强班子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队伍建设的过程，奋力推动振兴统计事业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415-2534358（工作日9:00-17:00）。

